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年度第 1 梯次「學生優良研究成果獎勵」 申請注意事項

一、本梯次獎勵依據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生優良研究成果獎勵要點」辦理(附件 1)，受理本校學生 113 年度衍生之研究成果項目。

(一) 受理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1 日(五)止。

(二) 受理研究成果項目區間：113 年度(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)。

(三) 申請資格：依前開獎勵要點第三、四、五點規定辦理。

(四) 申請流程：

1. 填寫申請表並檢附佐證資料：

敬請「申請人」備妥申請應附文件後，提交至所屬系所或學院辦理資格初審；其中「113 年度學生優良研究成果獎勵申請表」(附件 2)之「申請人」及「指導教授」欄位需親筆簽名(電子簽名亦可)。

2. 提交所屬系所辦理資格初審：

敬請「所屬系所承辦人」確認學生提申請之研究成果項目確實為「在學期間以本校名義獲獎」或「在學期間完成期刊論文投稿並於 113 年度被接受或發表者」。

3. 提交所屬學院彙整全院申請案送至研發處：

敬請「所屬學院承辦人」協助將院內完成資格初審之申請案應附文件(含電子檔)，批次彙整提送至研發處企劃一、二組業務窗口收辦(分工如下)，俾送會議審查。

【業務窗口】

◆ 陽明校區學院：研發處企劃一組 陳小姐

cyw@nycu.edu.tw · 校內分機 66169 · 陽明校區圖書資訊暨研究大樓 9 樓 910 室。

◆ 其他校區學院：研發處企劃二組 徐小姐

rlhsu@nycu.edu.tw · 校內分機 31232 · 光復校區浩然圖書資訊中心 8 樓 研發處。

(五) 申請應附文件：

敬請申請人將下列申請應檢附文件之「紙本」與「電子檔」全數提送所屬系所、學院以完成申請作業。

學術與專業性競賽 獲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獲學術與專業性競賽獎項申請表。(附件 2：A 表)2. 貢獻度聲明書。(附件 3：團隊參賽者適用)3. 獲獎證明。4. 競賽辦法，或足資證明競賽名稱、時間地點、評比方式等資訊文件。
----------------	--

<p>發表會議 論文獲獎</p>	<p>1. 獲會議論文獎項申請表。(附件 2 : B 表) 2. 獲獎證明。 3. 會議議程、論文被接受函，或足資證明會議名稱、時間地點與論文發表等資訊文件。 *各學院 113 年度頂尖與重要國際會議清單，請參考下列網頁： https://www.nycu.edu.tw/ord/ch/app/data/list?module=nycu0039&id=1892</p>
<p>發表優良 期刊論文</p>	<p>1. 學生「優良期刊論文」申請表。(附件 2 : C 表) 2. 論文全文。(已發表者適用；另得以 WOS 資料庫檢索畫面取代，詳附件 4) 3. 論文被接受函全文。(被接受尚未出版者適用) 4. 於 JCR 資料庫檢索期刊 Rank Factor 畫面。(附件 5)</p>

二、本梯次申請資訊將於本校「校園公告網頁」及「研究發展處網頁」公告周知，相關資訊請以網頁公告訊息為主。

三、如有其他疑義，請逕洽研究發展處企劃一、二組業務窗口（詳第一點第四款第三目）。